

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

蓬江府行复〔2024〕171号

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

谭稳龙：

你向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提交的《行政复议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就你不服江门市蓬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未在法定期限内对你的举报作出是否立案决定一事申请行政复议，本府已于2024年8月15日收悉。

你的复议请求为：

1. 确认被申请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作出是否立案行为违法；
2. 责令被申请人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处理。

经审查，本府认为：

你举报蓬江区弹死狗食品店（以下简称“弹死狗食品店”）一案仍在法定期限内调查处理中，江门市蓬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未作出是否立案决定并无不当。根据《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十八条第一款“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依据监督检查职权或者通过投诉、举报、其他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等途径发现的违法行为线索，应当自发现线索或者收到材料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核查，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人决定是否立案；特殊情况下，

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五个工作日……”的规定，本案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4年7月22日收到你的举报，并于同日作出受理决定并告知你。8月1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到弹死狗食品店经营场所进行检查，现场检查发现涉案的川贝陈皮柠檬膏在售。同日，弹死狗食品店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情况说明》和《不予调解声明》，告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其于今年购进原材料，后于7月20日起进行制作售卖，每次制作少量产品，卖完后再制作，直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时未收到过顾客投诉，还明确表示拒绝与举报人调解。8月9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认为案件情况复杂，经负责人批准决定延长核查期限长十五个工作日。目前案件仍在法定办理期限内调查处理中，被申请人并不存在未履职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府认为你的行政复议申请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规定的受案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十一条、第三十条第二款的规定，本府决定：对你的行政复议申请不予受理。

如不服本府决定，可在收到本《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向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2日